关于缴纳2021年会费的通知

教评〔2021〕1号

各理事单位：

根据《中国高等教育学会章程》《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分支机构财务管理暂行办法》《中国高等教育学会会费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,经中国高等教育学会授权，中国高等教育学会教育评估分会秘书处现面向全体会员收取2020年度会费。会费标准如下：

1.常务理事单位，每年缴纳会费0.5万元（企业常务理事单位每年缴纳会费8万元）；

2.理事单位，每年缴纳会费0.3万元（企业理事单位每年缴纳会费5万元）；

3.个人会员每年缴纳会费200元；

按照有关要求，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各分支机构的全部收支纳入总会统一核算、管理，由总会开具全国性社会团体统一收据**（电子发票）。**为便于各分支机构会费收取，总会在其银行结算账户下为教育评估分会开立了收款管理卡，收款信息如下：

**开户银行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长安支行**

**收款单位：中国高等教育学会**

**收款管理卡卡号为：9558 8502 0000 0593389**

请各会员于**2021年7月1日**前以转账汇款的方式缴纳会费，同时填写并提交《中国高等教育学会教育评估分会会费缴纳回执单》至联系人邮箱，以便查询缴费信息及准确开具会费收据。

中国高等教育学会教育评估分会秘书处联系人：杜瑞军

联系电话：13241830046 电子邮箱：gjpg@bnu.edu,cn

中国高等教育学会财务联系人:邹勇强

联系电话：010-82289109 电子邮箱：gjxh71@126.com

**附件：中国高等教育学会教育评估分会会费缴纳回执单**

中国高等教育学会教育评估分会2021会费缴纳回执单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汇款单位** |  | **统一社会信用代码** |  |
| **所缴纳款项名称**（请注明缴费人及缴费类型） | 例：张明 缴纳2021常务理事单位会费 | **汇款金额(元)** |  |
| **开发票抬头** |  | **发票收件人姓名** |  |
| **发票收件人手机号：** |  | **发票收件人电子邮箱** |  |
| **备注** | 注：1.为方便开据发票和缴费统计，请在汇款同时填写此表，并请将其发送至下面两个邮箱：中国高等教育学会财务gjxh71@126.com、教育评估分会 gjpg@bnu.edu.cn2.教育评估分会秘书处联系人：杜瑞军 联系电话：13241830046中国高等教育学会财务联系人：邹勇强 咨询电话：010-82289109 |